

杭锦旗林业和草原局采购其他林业 服务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杭锦旗林业和草原局采购其他林业服务项目

委托方（甲方）：杭锦旗林业和草原局

受托方（乙方）：内蒙古成图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甲方名称：杭锦旗林业和草原局

地址：杭锦旗锡尼镇

乙方名称：内蒙古成图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展东路与北二环交汇处

希望加州华府第3座1单元402号

为了保护供需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杭锦旗林业和草原局采购其他林业服务项目（项目编号：CG2020FGK091）采购文件中的相关规定，由招标执行机构和招标人共同与供应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资料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基本条款；
- (2)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 (3) 需求一览表；
- (4) 中标通知书；
- (5) 双方以文字记述的补充条款或承诺。

二、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要求的相关服务要求为主。后附主要服务内容清单。



三、服务内容

为内蒙古杭锦旗白音恩格尔荒漠濒危植物自然保护区、库布其沙漠柠条锦鸡儿自然保护区、杭锦淖尔自然保护区等三个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区,总面积 129548.64 公顷(内蒙古杭锦旗白音恩格尔荒漠濒危植物自然保护区总面积为 88339 公顷,范围为东经 $107^{\circ} 18' - 109^{\circ} 04'$, 北纬 $40^{\circ} 28' - 40^{\circ} 52'$; 内蒙古白音恩格尔自然保护区总面积 26209.64 公顷, 范围为东经 $107^{\circ} 05' - 107^{\circ} 19'$, 北纬 $40^{\circ} 08' - 40^{\circ} 23'$; 内蒙古库布其沙漠自治区级柠条锦鸡儿自然保护区总面积 15000 公顷,范围为东经 $107^{\circ} 19' - 107^{\circ} 34'$, 北纬 $40^{\circ} 23' - 40^{\circ} 33'$) 的界线及功能区界线勘界立标。成果为电子文档(勘界报告)、电子图纸、纸质文档(勘界报告)、纸质图纸及《自然保护区勘界规范》所规定的所有成果。

四、合同金额

合同的金额为(大写): 肆佰壹拾伍万陆仟肆佰壹拾元整
(¥4156410.00 元)。

五、付款方式

- 1、工程款支付: 甲方按照政府拨款进度向乙方支付项目款。
- 2、甲方向乙方付款时, 乙方需向甲方开具正规发票。
- 3、账户名称: 内蒙古成图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琦琳北辰支行

账号: 15001706621052500734

行号: 105191066210



六、提供服务时间、地点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至2020年6月30日。

2、服务地点：杭锦旗

七、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八、验收办法

1、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要求，一同对服务内容验收并签字确认。

2、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3、勘界立标工作结束后，其成果资料必须接受自然保护区主管部门的质量监督检验，项目的验收按照 GB/T 18316 要求和自然保护区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执行。

九、服务方案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服务。

十、双方的义务

甲方的义务

1、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 日内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和提出技术要求；

2、负责保证乙方的作业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对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和生活提供必要的条件；

3、负责提供项目前期甲方所能提供的资料。



乙方的义务

- 1、需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全部勘界立标任务；
- 2、对甲方提供项目资料进行保密管理；
- 3、所需的交通工具及其他生活设施由乙方自己负责，甲方根据情况协助解决，费用由乙方自理。

十一、乙方项目成果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十二、违约条款

- 1、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违约责任

因甲方原因（如政策调整等）造成工程不能如期完工，可根据实际情况工期顺延。

乙方违约责任

- 1、乙方提供的项目成果质量不合格，乙方负责无偿给予重做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
- 2、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影像资料和技术资料及属于甲方的项目成果，乙方有义务保密，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否则，甲方有权对因此造成的损失追究责任。
- 3、乙方将成果移交甲方后需在甲方监督下销毁一切关于测量成果数据及相关资料，如发生相关泄密情况，甲方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



十三、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3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 1、提交项目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仲裁。
- 2、向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保存

1、合同文本一式柒份，采购单位贰份、投标人贰份、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市交易中心、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壹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项目费结算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3、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十六、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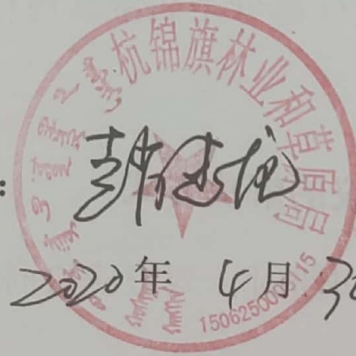


甲方（加盖公章）：杭锦旗林业和草原局

地址：杭锦旗锡尼镇

电话：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0年4月30日

乙方（加盖公章）：内蒙古成图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展东路与北二环交汇处希望加
州华府第3座1单元402号

电话：13474918255

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陈伟

2020年4月30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表：服务内容

序号	服务内容名称	服务内容简述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勘界	报告、图纸、确权资料、数据（三区划两区规划调整、总体规划编制、自然保护区综合科学考察、勘界、立标、自然保护区评估、整合优化方案、申报书编制及图件制作、视频制作等）	129548.64 公顷	14.6	1891410	
2	区碑	区碑：宽 250cm，高 150cm，厚 20cm；底座：宽 270cm，高 50cm，厚 50；正面：保护区名称、下方标注英文，“批准单位：”，“批准时间：”；背面：简要介绍保护区的概况：保护区的位置、地理坐标、面积、主要保护对象、功能区划图等；需加注蒙文。包含运费及安装，并由甲方指定地点。	8 个	30000	240000	
3	界碑	界碑：长 250cm、宽 150cm、厚 20cm；底座：宽 270cm，高 50cm，厚 50；正面：保护区名称“界碑”、“设立单位：”、“立碑时间：”、“地理坐标：”，上部标注“编号：XXX 号”；需加注蒙文。包含运费及安装，并由甲方指定地点。	7 个	30000	210000	
4	界桩	界桩：高 160cm、宽 15cm、厚 15cm（埋入地下大于 30cm）。正面：标注“编号：XXX”，“某某自然保护区”；顶面：用红色文字标出“自然保护区”，图案由红色的指向箭头和横*线组成。包含运费及安装，并由甲方指定地点。	800 个	1550	1240000	
5	功能区桩	功能区桩：高 80cm、宽 20cm、厚 20cm（埋入地下大于 25cm）。正面：标注“核心区”、“缓冲区”，顶面用红色的方字标出“核心区”、“缓冲区”、“实验区”，图案由红色的指向箭头和横线组成。包含运费及安装，并由甲方指定地点。	500 个	1150	575000	
合计					4156410	

